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章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章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0324 号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28483S

被审计单位名称：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0324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蔡晓丽

注 师 编 号： 610000020072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文娟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732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关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0324号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晋西车轴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晋西车轴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晋西车轴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晋西车轴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晋西车轴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2年3月30日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80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727.27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1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000.00万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费用2,68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126,320.00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等）已于2013年8月7日全部到账，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218A0002号验资报告。扣除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126,113.70万元。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2,960.90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72,742.04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净额和股权转让收益19,513.74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942.04万元，理财产品余额69,800.00万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1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83万元投入募投项目，2021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30.26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2,981.73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74,451.47万元，其中：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651.47万元，理财产品余额69,800.00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行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3年4月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4月进行了再次修订，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725939566、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141000685018160213050、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261110182100068506，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已于2013年与国泰君安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分别签订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与上述协议相关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鉴于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子公司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便于核算，本公司以对子公司投资的形式将34,000.00万元募集资金转入其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2013年，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国泰君安与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签订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18年与上述协议相关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6月注销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相应终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725939566	10,382,633.60
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	141000685018160213050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261110182100068506	36,132,028.69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141000685018160213126	
合 计		46,514,662.29

注：交通银行太原河西支行141000685018160213050已于2013年12月销户；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141000685018160213126已于2021年6月销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113.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81.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8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是	35,000.00	32,113.70	未承诺					2014年(注1)			是
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一期)	部分调整(注2)	84,000.00	84,000.00	未承诺	20.83	62,981.73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未承诺		10,000.00						否
合计		129,000.00	126,113.70		20.83	72,981.7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1: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晋公司”)。因为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直接为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因此公司终止实施马钢-晋西项目。2015年3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马晋公司 50%股权（详见临 2015-008 号公告），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5 年 5 月 29 日，马钢股份以挂牌价格竞得马晋公司 50%股权，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详见临 2015-031 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到期，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事项。2021 年，公司通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报告期内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1,676.66 万元。报告期内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收回，并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产品余额为 69,8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3-2021 年投入总额为 73,112.53 万元，其中 72,981.73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0.8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注 2：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基础依据为 2012 年的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目标。募集资金到位以后，铁路装备制造行业的国内外市场均发生较大变化；原铁道部改制成为铁路总公司，中国南车、中国北车重组为中国中车，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为适应市场需求，更有效地利用好募集资金，避免项目建成后形成新的产能过剩，公司决定对此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压减部分产能，缓建二期工程。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将“《轨道交通及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详见临 2017-031 号公告），2017 年 6 月 13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调整事项。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暂无	马钢-晋西轮轴项目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马钢晋西轮轴项目实施主体马晋公司，成立时拟依托晋西轴和马钢轮的专业化优势，走高铁轮对国产化道路。鉴于 2014 年 5 月，马钢股份收购法国瓦顿公司并对其铁路产品业务板块进行了战略调整；中国北车和中国南车即将重组为中国中车，后续中国中车下属的 4 家客车生产厂逐步加强了高铁轮对组装能力的建设与控制，公司所从事的高铁动车轴国产化项目已进入装车运行阶段，并在通过技术评审的基础上实现了对中国中车下属两个企业的小批量供货。依据当时市场格局，直接为中国中车提供各型号高铁动车轴并实现装车运行，更有利于加快高铁动车轴国产化步伐以及依托中国中车的资源打入并开拓国际高铁市场。由于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的投资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因此，从向投资者负责以及投资方向服从于公司战略发展和市场需求的角度考虑，为避免投资风险，公司决定转让马晋公司 5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投资并管控实施马钢-晋西轮轴项目。</p> <p>2015 年 3 月 30 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5-021 号）</p>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对该事项进行了公告。2015年6月2日，与募集资金投入相对应的股权转让款8,710.55万元转回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原计划投资马钢-晋西轮轴项目的募集资金32,113.70万元，待公司论证并确认新的投资项目后履行募集资金变更程序。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作为他用。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信息更多登记、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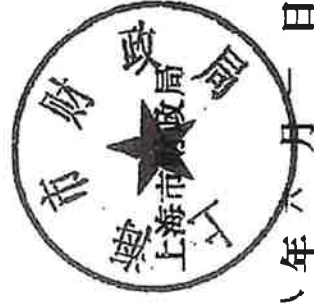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0001247

此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此证及附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蔡晓丽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11-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32435197111010047



证书编号: 610000020072
发证日期: 一九九零 年 月 日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蔡晓丽
证书编号: 610000020072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 蔡晓丽
原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新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 2017.11.5

注册会计师: 蔡晓丽
原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新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 2017.11.5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张文娟
Full name	张文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04-15
Date of birth	1989-04-1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0481198904154860
Identity card No	370481198904154860



姓名 张文娟
证书编号: 3100000607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7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12 月 28 日

年 月 日
/ /